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虹口区环境监测站的虹口区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度环境监测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实验室 pH 计，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雷磁(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24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6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风速风向仪，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上海风云气象仪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16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COD 回流装置，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江苏盛奥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8 人，营业收入为 4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VOCs 采样仪、气体校准器、烟气采样仪，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青岛崂应海纳光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88 人，营业收入为 191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33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声级计，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爱华（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9 人，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红外测油仪，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吉林欧伊尔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7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纯水机，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西格玛奥德里奇(无锡)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35 人，营业收入为 70076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453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便携式伽马能谱仪，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上海新漫传感技术研究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0 人，营业收入为 95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50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便携式紫外测油仪，属于 工业（制造业）；制造商为 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31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6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临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14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a stylized 'M' or similar character.